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財政部編制司

(第一卷)

年統計  
區縣級經濟定期報告制度  
山西、陝西省、吉林省、河南省、北京市、天津市等省

中國人民出版社



国防大学 2 063 5749 5

# 华北解放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编

(第一辑)

华北解放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编编辑组  
山西省、河北省、山东省、河南省、北京市、天津市档案馆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 华北解放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编

华北解放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编编辑组

山西省、河北省、山东省、河南省、北京市、天津市档案馆

(第一辑)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8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通县觅子店印刷厂

\*

787×1092毫米 16开 94印张 2310000字

1996年5月第1版 1996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500 定价：120.00元

ISBN 7-5005-1569-3/F·1479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编辑委员会成员

主任 **宋劭文**

副主任 **戎子和 周文龙 许毅**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俊歧 王一涵 史为美 刘宗元**

**任存志 沈云 杜超 李文芳**

**赵秀山 赵增延 星光 岳树功**

**郝成斌 韩剑昆 原崇信 高学增**

**黄同**

编者 **赵秀山 星光 王同兴 冯田夫**

资料收集 **王同光 冯田夫 唐执升 韩振寰**

**何健辉 周秀鸾 张忠仁 许大华**

**董其鹏 王丙寅**

672.E7/6

## 编 辑 说 明

这部《华北解放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编》(以下简称《选编》)是在财政部的安排和支持下编辑成的。为了研究和总结解放战争时期华北解放区财经工作的历史经验，财政部责成财政科学研究所会同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和晋、冀、鲁、豫四省及京、津两市档案馆、财政厅(局)，共同编辑了这部《选编》。它是集体劳动的成果，是财政部奉献给读者的又一部大型根据地财政经济史料。

华北解放区是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一个较大的战略区。在解放战争初期，它分为晋察冀边区和晋冀鲁豫边区两大根据地。它地处各大解放区的中心，战略地位十分重要。1947年春开始，特别是解放战争后期，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中央领导机关到达华北后，华北解放区已成为领导全国解放战争的大本营。以后随着解放战争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反攻，需要统一华北的财经工作，以便更有力地支援长江以北解放军(包括华东、中原和西北野战军等)向国民党统治区的大进军，根据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的提议，1948年5月两区实行合并，同年9月华北人民政府成立，华北解放区正式统一。董必武(中央财经部长)出任华北人民政府主席，就是为了协调华北对各解放区反攻部队的支援。在华北人民政府成立后，党中央还决定“由这个政府将华北、华东和西北三区的经济、财政、贸易、金融、交通和军事工业的领导和管理工作统一起来，以利支援前线，并且准备在不久的将来，将东北和中原两区的上述工作也统一起来。”(《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中共中央关于九月会议的通知》)由此可见，华北人民政府的成立，也是为新中国逐步统一全国政权做的一个准备。

华北解放区的财政经济工作，是在继承和发扬抗日战争时期财经工作的基础上进行的。解放战争初期，晋察冀和晋冀鲁豫两边区的财经经济工作，是根据两区各自不同的情况分别进行的。中央对于根据地的财经工作非常重视。随着形势的胜利发展，财经工作的任务越来越繁重，为了更有力地支援全国各野战军的反攻，争取全国的早日胜利，中央首先对华北地区的财经工作采取了一些重大决策。1947年4月，薄一波受中共中央委托，在晋冀鲁豫边区主持召开的华北财经工作会议(亦称邯郸财经会议)，就是为了贯彻执行中央的决策而举行的。参加这次会议的除了晋察冀和晋冀鲁豫两边区外，陕甘宁边区、晋绥边区和山东解放区(亦称华东区)，都派了主持财经工作的领导同志和专家参加了这次会议。会议介绍了

各个解放区的财经工作经验，交流了各解放区的财经工作情况。会议决定指出：我党目前的任务是，动员一切力量，全力进行反攻。会议对于反攻以后财经工作的组织领导要求做到适当地集中统一，建议在中央直接领导下，成立统一的财经工作领导机关，调整各地的贸易关系，统一各区的经济政策和对敌经济斗争，适当平衡各地人民负担，逐步统一规定各地的供给标准，统一计划和掌握各地的货币发行，稳定各解放区的货币兑换比率，以便在此基础上逐步达到各解放区财经工作的进一步统一。会后成立的华北财经办事处，就是为实现上述任务而建立的统一财经工作的领导机构。1948年相继召开的华北工商会议、金融贸易会议、军工会议、交通会议，以及在华北银行（统一以冀南币为计算单位）、北海银行、西北农民银行合并后组建的中国人民银行，开始发行人民币，都是为未来统一全国财经工作采取的重要步骤和准备。1947年华北财经工作会议以后，华北解放区对中原、华东和西北解放区给予大量的物力、财力和人力的支援，成为关内我军向国民党统治区进军的总后方。这些情况都说明，华北解放区的财经工作，由分散走向统一的发展过程，是解放战争时期全国财经工作走向统一的开端。在这重要的历史时期所形成的财经工作文献，大部选入这部《选编》之中，它是一份内容十分丰富和宝贵的革命和建设的遗产。

《选编》全书分为两辑，共选录史料986件，460万字。第一辑包括综合类、农业和土地类、工业类、合作事业类四部分。第二辑包括金融货币类、工商贸易类、财政类三部分。从这两辑财经史料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华北解放区历年来各项财经工作的历史发展进程。

本书选录的史料，是在广泛收集2000余万字的资料中选辑的。所选史料，包括中共中央及中央领导人关于财经工作的指示和讲话；中共中央局及各区（省、市）党委和主要负责人关于财经工作的指示、报告；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华北人民政府及其所属机构，以及各区行署历年所发布的有关财经工作的重要指示、决定、法令、条例、规章制度、调查材料、工作总结等文献资料。关于部队的财务供给史料，只选录了直接与政府有关的部分，其余均未选录。本书所选史料，多数是过去来经公开发表的。选录中共中央领导人、中共中央、中共晋察冀中央局、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中共华北局有关财经工作的重要文件，均按照规定，报经领导机关审定。

本书收录的文件，原则是全文收录。但部分文件有些内容与财经工作无关，在收录时作了删节。所选文件，有的电文原件无标题，或受原件公文体例的限制，标题未能反映出文件的基本内容，在编辑时，均根据文件的基本内容，重新拟了标题，以便读者查阅。有些文件无成文时间或时间不完整，有些文件没有单位名称，或者是在颁布以后，由于其他原因未能全部贯彻执行，属于上述情况，本书在编辑时，均在本文之后或页末作了说明。

本书选录的文件，部分文件由于当时的文书条件所限和存放时间较长、受潮等原因，有些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在编辑时以“□”标志。遇有明显错误或错别字，均在其后以“〔〕”加注改正。还有一些统计数字明显有误，但亦无法予以更正，提请读者使用时注意。

《选编》选用史料浩繁，工作量很大，虽经反复审查、校订，但讹误之处仍在所难免，希望过去曾在华北解放区从事过财经或后勤工作的老前辈和广大读者，予以批评指正。

《选编》所收集的华北财经史料，是革命进入大决战时期的财经史料，也是革命大转变时期根据地财经工作的一部史实。这一时期的财经工作经历了四个转变：即由内线作战到外线作战的转变；由各区独立自主解决财经需要到统筹协调解决财经需要的转变；由以农村财经工作为主到城市财经工作为主的转变；由战时财经工作到和平建设时期财经工作的转变。所有这些转变，都给当时华北解放区的财经工作提出了新的任务和要求。这些情况，在这部《选编》中都有充分反映。事实证明，它已成为新中国各项财经工作的雏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各项财经工作的建设中有借鉴的作用，在某种程度上说也具有打基础的意义。温故而知新，我们将这部《选编》奉献给读者，让它在研究新中国财经史的发展过程中，发挥它应有的积极作用。

1992年9月

# 目 录

## 综合类

### 晋察冀边区

1. 中共中央关于新解放城市中的工作的指示 (1945年9月2日) .....	( 3 )
2. 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关于组成该局人选的通知 (1945年9月10日) .....	( 4 )
3. 中共中央关于发动大规模减租生产运动争取自卫战争胜利的指示 (1945年11月7日) .....	( 4 )
4. 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关于开展1946年大生产运动的指示 (1946年1月24日) ...	( 5 )
5. 宋劭文在边区财经会议上关于晋察冀边区1946年经济工作的方针任务的报 告 (摘要) (1946年1月31日) .....	( 9 )
6. 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关于开展机关部队学校节约运动的指示 (1946年2月25 日) .....	( 14 )
7. 中共中央关于精兵简政问题的指示 (1946年3月6日) .....	( 15 )
8. 张明远同志在中共冀东区党委财经问题扩大会议上的总结报告 (1946年3月 18日) .....	( 15 )
9. 中共中央关于解放区经济建设问题的指示 (1946年3月28日) .....	( 24 )
10. 中共冀中区党委关于财政经济工作的指示 (1946年4月14日) .....	( 25 )
11. 中共中央关于复员工作的指示 (1946年4月28日) .....	( 27 )
12. 中共冀晋区党委对目前财政经济问题致晋察冀中央局的意见书 (1946年 5月20日) .....	( 29 )
13.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重新调整行政组织机构及经济管理原则之决定 (1946年5月) .....	( 31 )
14.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关于下年度财政经济工作方针的指示 (1946年7月15日) .....	( 32 )
15. 冀晋区财经大会总结 (杨耕田) (1946年8月26日) .....	( 37 )
16. 冀中行政公署、冀中军区、冀中各团体关于抵制美货、提倡土货、进一步贯 彻自力更生方针的指示 (1946年11月21日) .....	( 43 )
17. 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关于成立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决定 (1946年12月1日) .....	( 46 )
18. 冀晋区经济委员会关于当前工作的检查与决定 (1946年12月25日) .....	( 46 )

19. 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关于财经工作的决定 (1947年1月10日) .....	(49)
20. 中共冀中区党委财经会议关于当前经济工作的方针与任务 (1947年1月18日) .....	(52)
21. 冀东区去年经济工作的回顾与今年的任务 (张明远) (1947年1月) .....	(60)
22. 中共冀中区党委财经委员会关于目前开展正定、栾城等新解放区经济工作的决定 (1947年4月13日) .....	(61)
23. 南汉宸在华北财经会议上关于晋察冀边区的财经概况的报告 (1947年5月) .....	(63)
24. 董必武同志在晋察冀边区财经会议上的讲话 (节录) (1947年9月18日至19日) .....	(79)
25. 冀中区1947年上半年财经工作的检讨与下半年财经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1947年9月) .....	(90)
26. 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关于收复石家庄经验的介绍 (1948年2月19日) .....	(103)
27. 北岳区贸易金融工作的简单历史检讨 (节录) (北岳区财经办事处) (1948年4月) .....	(105)

### 晋冀鲁豫边区

28. 晋冀鲁豫边区政府颁发新光复城市若干具体问题处理办法 (1945年8月20日) .....	(120)
29. 晋冀鲁豫边区1946年行政工作方针 (节录) —— 边区政府委员全体会议通过 (1946年1月25日) .....	(123)
30. 晋冀鲁豫边区1946年经济和财政工作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戎伍胜) (1946年1月26日) .....	(127)
31. 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关于若干经济财政问题的决定 (1946年1月26日) .....	(134)
32. 克服财政困难，准备全年的大生产运动 (王任重) (1946年1月) .....	(136)
33. 范若一在冀南行署第一次财联会上关于财经工作的报告 (1946年1月) .....	(139)
34. 晋冀鲁豫边区行政区划、人口、耕地面积统计表 (1946年3月15日) .....	(145)
35. 晋冀鲁豫边区经济概述 (戎伍胜) (1946年3月15日) .....	(146)
36. 在边府第二次委员会上关于开展生产运动诸问题讨论的结论 (戎伍胜) (1946年3月) .....	(150)
37. 中共太行区党委关于经济部组织及党的企业中党的工作问题决定 (1946年6月8日) .....	(153)
38. 对冀鲁豫区半年来工商、货币与税收工作检讨及今后工作意见 (节选) (杨寿山) (1946年8月10日) .....	(154)
39. 薄一波同志关于财政经济问题给中共冀南区党委的信 (1946年8月19日) .....	(163)
40. 太行区经济工作联席会议总结 (1946年9月) .....	(165)
41. 太行行署对冬季工农业生产的指示 (1946年10月6日) .....	(173)
42.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关于财经工作决定 (1946年10月10日) .....	(175)

43. 中共中央关于转发晋冀鲁豫财经会议的决定与经验的指示 (1946年11月中旬)	(178)
附：晋冀鲁豫财经会议的决定与经验 (1946年10月下旬)	(179)
44. 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关于成立工矿总局、贸易总局、交通总局的通令 (1946年11月29日)	(180)
45.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关于财经工作的决定 (1946年12月15日)	(181)
46. 中共太行区党委关于1947年经济工作的指示 (1947年1月)	(182)
47.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关于开展生产运动的指示 (1947年3月1日)	(184)
48.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财经委员会扩大财经会议关于几项重要问题的决定 (1947年3月10日)	(187)
49.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关于厉行节约渡过困难迎接光明的指示 (1947年3月 15日)	(188)
50. 晋冀鲁豫边区各种经济工作基本经验总结 (约1947年3月)	(190)
51.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给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的工作报告 (1947年5月3日)	(202)
52. 晋冀鲁豫的财政经济工作 (晋冀鲁豫财经办事处) (1947年5月)	(212)
53. 中共太行区党委关于在生产渡荒中加强经济工作的指示 (1947年7月27 日)	(248)
54. 关于晋冀鲁豫边区供应华东野战军军需物资的会谈纪要 (1947年8月) 附：关于中共华东局向晋冀鲁豫边区补偿物资会谈协议 (1947年9月 5日)	(249)
55. 太岳区财经会议总结 (1947年8月)	(253)
56. 中共中央转发邯郸局关于开展新区工作的几个具体政策问题的指示 (1947年9月2日)	(260)
附：邯郸局关于开展新区工作的几个具体政策问题的指示 (摘要)	(261)
57.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关于目前河南部分经济工作的指示 (1947年秋)	(262)
58. 李一清在太行区工商、银行扩大联席会议上关于改造与加强经济工作的讲 话 (1947年10月15日)	(264)
59.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关于清理机关生产的决定 (1948年1月20日)	(268)
60. 裴丽生同志关于运城城市工作的报告 (1948年1月27日)	(269)
61.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关于工商局、银行组织问题的指示 (1948年2月20日)	(275)

## 华 北 区

62. 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华北财经会议的指示 (1947年1月3日)	(276)
63. 中共中央对薄一波同志关于华北财经会议情况报告的批示 (1947年5月 4日)	(277)
附：薄一波同志关于华北财经会议情况向中央的报告 (1947年4月25日)	(277)
64. 华北财政经济会议综合报告 (1947年5月)	(278)
65. 中共中央对“华北财经办事处组织规程”的批示 (1947年8月16日)	(294)

附：华北财经办事处组织规程（1947年8月1日）	(294)
66. 中共中央批准华北财经会议决议及对各地财经工作的指示（1947年10月24日）	(295)
附：华北财政经济会议决定（1947年6月5日）	(296)
67. 华北财经办事处最近工作计划（1947年11月）	(299)
68. 华北财经办事处关于生产工作的建议（1947年12月11日）	(300)
69.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改变华北、中原解放区的组织、管辖境地及人选的决定（1948年5月9日）	(302)
70. 中共中央关于工资问题的意见（1948年6月1日）	(303)
71. 冀东区工商会议总结报告（张主任报告）（1948年6月19日）	(304)
72. 薄一波同志在华北工商业会议上的结论报告（记录）（1948年6月24日）	(311)
附：黄敬同志致闭幕词（1948年6月25日）	(316)
73.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1948年6月份综合报告（1948年6月26日）	(317)
74.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晋冀鲁豫边区政府颁发华北工商会议工商政策草案（1948年6月27日）	(321)
(1) 工商业行政管理政策草案	(321)
(2) 公营私营关系政策草案	(323)
(3) 工商业负担政策草案	(325)
(4) 工商联合会的性质、任务与组织形式草案	(327)
(5) 已被侵犯的工商业的处理办法草案	(328)
(6) 新解放城市保护工商业政策草案	(328)
(7) 私营工商业中劳资、东伙、师徒关系的几项原则	(332)
(8) 公营工厂战时工资制度草案	(333)
(9) 公营工厂的经营管理问题草案	(336)
(10) 公营工厂经济纪律草案	(341)
(11) 公营工厂职工抚恤救济办法草案	(343)
(12) 合作社暂行条例草案	(347)
75. 中共华北局对进入晋中工作方针给徐向前等同志的指示电（节录）（1948年7月）	(350)
76. 中共中央批转华北金融贸易会议的综合报告（1948年8月6日）	(352)
附：华北金融贸易会议的综合报告（1948年5月）	(353)
77. 薄一波关于华北人民政府施政方针的建议（1948年8月11日）	(365)
78. 太岳区工商会议总结（1948年8月14日）	(369)
79. 中共太行区党委1948年综合报告第四号（1948年8月26日）	(375)
80. 中共石家庄市委1948年8月份综合报告（1948年9月5日）	(378)
81. 中共太行区党委关于8月城市工作会议给华北局的报告（1948年9月7日）	(385)
82. 中共中央关于成立华北财经委员会的决定（1948年10月6日）	(389)
83. 华北人民政府工商部关于华北工商业会议后工商业政策执行情况的工作综合	

报告（1948年10月7日）	(389)
84. 中共华北局关于接管太原的决定（1948年10月15日）	(392)
85. 中共中央财政经济部向毛泽东主席的工作报告（董必武）（1948年10月25日）	(395)
86. 中共华北局向毛主席9月份的综合报告（1948年10月）	(397)
87. 太行行署向华北人民政府的1948年9、10月份工作报告（节录）（1948年11月28日）	(401)
88. 中共冀南区党委1948年10月份综合报告（1948年11月）	(405)
89. 中共北岳区党委1948年10月份综合报告（1948年11月）	(408)
90. 中共华北局关于支援平津战役给冀中、北岳区党委的指示（1948年12月15日）	(410)
91. 叶剑英在北平市委高级干部会上的报告（1948年12月19日）	(411)
92. 中共华北局向中央的11月份综合报告（1948年12月20日）	(413)
93. 中共中央关于大量提拔培养产业工人干部的指示（1948年12月21日）	(418)
94. 朱德在全国后勤会议开幕时的报告（1948年12月26日）	(419)
95. 中共太行区党委给华北局的综合报告（第6号）（1948年12月26日）	(422)
96. 中共石家庄市委向华北局的11、12月份综合报告（1948年12月）	(426)
97. 中共华北局对机关生产的决定（1948年12月）	(428)
98. 中国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基本方针（薄一波）（1948年）	(429)
99. 新民主主义经济总方针（薄一波）（1948年）	(437)
100. 中国共产党在1949年的任务（1949年1月8日）	(443)
101. 中共中央关于新解放城市职工薪资问题的指示（1949年1月10日）	(445)
102. 周恩来在中央军委后勤会议上的讲话（1949年1月14日）	(446)
103. 中共中央关于接收官僚资本企业的指示（1949年1月15日）	(450)
104. 中共中央关于北平工资问题的批示（1949年1月15日）	(451)
105. 华北人民政府关于机关生产的决定（1949年1月18日）	(452)
106. 冀南行政公署向华北人民政府的12月份工作报告（1949年1月中旬）	(453)
107. 华北目前形势与1949年的任务（1949年1月29日）	(455)
108. 华北人民政府对冀南行署去年12月工作党报的指示（1949年1月31日）	(457)
109. 薄一波同志关于平、津解放后的财政经济状况和问题向中央的报告（1949年2月4日）	(459)
110. 中共华北局关于城市工作和整党工作向毛主席、党中央的报告（1949年2月5日）	(460)
111. 华北人民政府对去年太行行政公署11、12月份综合报告的指示（1949年2月9日）	(462)
112. 中共泊头市委贯彻区党委城市工作会议的决议（节录）（1949年2月9日）	(463)
113. 中共冀南区党委关于恢复发展生产的决议（1949年2月15日）	(468)
114. 董主席在华北人民政府第二次委员会会议上关于本府成立以来的工作概况	

报告（节录）（1949年2月21日）	(474)
115. 北平市接管工作初步总结向毛主席的报告（叶剑英）（1949年2月25日）	(477)
116. 华北人民政府党组关于平、津解放后的经济情况向中共华北局并中央的报告（1949年2月28日）	(483)
117. 中共太行区党委1949年1、2两月份综合报告（1949年2月28日）	(485)
118. 冀南行政公署1月份向华北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1949年2月）	(488)
119. 石家庄市人城工作经验的初步总结（1949年2月）	(491)
120. 把消费城市变为生产城市（1949年3月17日）	(498)
121. 中共中央关于财政经济工作及后方勤务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1949年3月20日）	(500)
122. 中共中央关于对北平各机关旧职员处理原则的指示（1949年3月22日）	(502)
123. 华北人民政府对太岳行署1949年12月份综合报告的复电（1949年3月22日）	(504)
124. 华北人民政府对太行署1月份报告的复电（1949年3月26日）	(504)
125. 中共华北局平津唐张接管财经资产处理委员会关于平津唐张接收机关企业资财处理的决定（1949年3月27日）	(505)
126. 华北人民政府对张家口市政府1月份报告的复电（1949年3月28日）	(514)
127. 察哈尔省政府1949年2月份关于生产工作与工资问题的综合报告（节录）（1949年3月）	(515) 附：华北人民政府关于新接收区工薪问题复电（1949年4月14日） (517)
128. 华北解放区行政区划（1949年3月）	(518)
129. 冀南行政公署二月份向华北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1949年3月）	(521)
130. 张家口市目前工商业概况（1949年4月1日）	(523)
131. 北平市军管会物资接管委员会关于接管工作经验教训的总结（1949年4月9日）	(531)
132. 华北人民政府关于安定及提高群众生产情绪布告内容复太原市政府的指示信（1949年4月11日）	(541)
133. 中共北平市委关于加强城市管理与生产建设的决定（1949年4月12日）	(542)
134. 华北人民政府关于合作社和新区农民负担等问题复太行行署的指示信（1949年4月13日）	(545)
135. 华北人民政府对冀中1月份报告3、4、5月份工作计划复冀中行署的指示信（1949年4月14日）	(546)
136. 华北人民政府关于新接收区工薪等问题复察哈尔省政府的指示信（1949年4月14日）	(546)
137. 中共北平市委关于北平市目前中心工作的决定（1949年4月16日）	(547)
138. 中共察哈尔省委给华北局4月份的综合报告（1949年4月19日）	(550)
139. 华北人民政府对冀南行署2月份工作报告的复电（1949年4月19日）	(553)
140. 中共华北局平津唐张接管财经资产处理委员会关于前发平津唐张接收机关	

企业资产处理的决定的修正与补充的通知（1949年4月29日）	(553)
141. 天津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部关于天津解放后的工资问题（1949年4月）	(558)
142. 关于北平市人民政府一个多月的工作向毛主席的报告（叶剑英）（1949年5月4日）	(567)
143. 中共冀中区党委关于传达讨论二中全会决议的结论（1949年5月7日）	(571)
144. 中共冀南区党委1949年4月份综合报告（1949年5月9日）	(576)
145. 中共察哈尔省委关于传达二中全会决议的报告（1949年5月13日）	(579)
146.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为贯彻执行二中全会决议对目前生产及几个具体工作的 决议（节录）（1949年5月18日）	(583)
147. 彭真同志1949年5月向毛主席及华北局的报告（1949年5月18日）	(587)
148. 中共太行区党委为实现1949年生产任务而奋斗的决议（草案）（1949年 5月25日）	(589)
149. 一年来石家庄市工商业发展概况（1949年5月31日）	(593)
150. 中共华北局关于工人与旧职员以及城市工作问题给太原市委的指示（1949 年5月）	(594)
151. 叶剑英在北平接管工作总结报告大会上的讲话（1949年4月12日）	(595)
152. 中共华北局关于解决失业工人问题给太原市军管会的指示（1949年5月）	(598)
153. 中共太行区党委1949年3、4月份给华北局的综合报告（1949年5月）	(599)
154. 中共华北局对华北职工代表会议的指示（1949年5月）	(602)
155. 华北解放区经济概况（1949年5月）	(603)
156. 中共察哈尔省委关于大同工作上几个问题的指示（1949年5月）	(636)
157. 天津市人民政府工商局对复工复业问题的总结与经验（1949年5月）	(639)
158. 中共石家庄市委1949年4、5月份综合报告（1949年6月1日）	(643)
159. 中共大同市委给察哈尔省委1949年5月份的综合报告（1949年6月1日）	(646)
160. 察哈尔省第五次经济联席会关于工商业的基本情况与方针任务的决议 (1949年6月4日)	(650)
161. 薄一波同志关于华北财经状况向毛主席的综合报告（1949年6月16日）	(652)
162. 中共察哈尔省委5、6月份综合报告（1949年6月23日）	(656)
163.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1949年5、6月份综合报告（1949年6月28日）	(659)
164. 华北人民政府对石家庄市政府4、5月份综合报告的指示（1949年6月30 日）	(663)
165. 中共太行区党委向华北局1949年5、6月份的综合报告（1949年6月）	(663)
166. 华北人民政府对冀南行署五月份报告的指示（1949年7月2日）	(666)
167. 华北人民政府对太岳行署五月份报告的指示（1949年7月5日）	(667)
168.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劳资纠纷问题的指示电（1949年7月5日）	(667)
169. 华北人民政府关于夏征、供销社、工商税收问题复冀东行署的指示信 (1949年7月6日)	(669)

170. 中共中央关于“华北局 5 月 31 日工资问题的指示”的批示（1949 年 7 月 16 日）	(670)
171. 华北人民政府关于恢复私人工商业问题复察哈尔滨省政府的指示信（1949 年 7 月 18 日）	(671)
172. 中共张家口市委关于私营工商业及群众生产情况的报告（1949 年 7 月 20 日）	(672)
173. 华北财经委员会半年来（1949 年 1 月至 6 月）的财经工作报告（1949 年 7 月 21 日）	(674)
174.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本市解放后一年半来的工作报告（节录）（1949 年 7 月）	(680)
175. 张家口市半年来恢复与发展私营工商业与市政建设的检查（节录）（1949 年 7 月）	(687)
176. 北平市半年来接管与施政工作（叶剑英）（1949 年 8 月 10 日）	(690)
177. 张友渔副市长在北平各界代表会议上关于北平市半年来财经工作补充报告摘要（1949 年 8 月 10 日）	(696)
178. 张苏主席在察省首次经济会议上的总结报告（1949 年 8 月 11 日）	(698)
179. 中共太行区党委 7、8 月份综合报告（节录）（1949 年 8 月 15 日）	(703)
180. 中共察哈尔省委给华北局的 7、8 月份综合报告（1949 年 8 月 19 日）	(706)
181. 河北省基本情况与工作方针及当前工作要点（草案）（1949 年 8 月 25 日）	(709)
182. 彭真同志向中共中央关于开展城乡贸易与恢复发展生产工作的报告（1949 年 8 月）	(712)
183. 中共中央关于各地在津所设机关生产管理办法的指示（1949 年 8 月）	(715)
184. 天津市人民政府工商局半年来工商工作综合报告（1949 年 8 月）	(715)
185. 太原市军管会办公室太原市物资接管工作总结（1949 年 8 月）	(731)
186. 关于山西省今后工作的方针与任务（1949 年 9 月 1 日）	(740)
187. 中共华北局关于 1949 年全年主要工作情况向中央的报告（1949 年 12 月 7 日）	(745)

## 附录

188. 华北解放区后勤工作的回顾（周文龙）（1989 年 1 月）	(746)
------------------------------------	-------

## 农业和土地类

### 晋察冀边区

189. 冀晋、冀察两区于抗战胜利后，向晋察冀中央局汇报有关农村生产和人民负担问题（节录）（1945 年 11 月 4 日）	(753)
--	-------

190. 中共冀晋区党委对大生产的领导问题 (1946年1月) .....	(755)
191. 晋察冀军区政治部关于开展1946年部队生产运动的指示 (1946年2月20日) .....	(758)
192. 冀晋区1945年生产会议总结报告 (节录) (1946年2月) .....	(760)
193. 晋察冀边区森林保护条例 (1946年3月7日) .....	(763)
194. 晋察冀边区奖励植树造林办法 (1946年3月7日) .....	(764)
195.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颁发晋察冀边区荒山荒地荒滩垦殖暂行办法 (1946年3月7日) .....	(765)
196. 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颁布晋察冀边区保护家畜及奖励畜牧业条例 (1946年3月7日) .....	(766)
197. 中共中央转发毛泽东和刘少奇同志关于土地政策发言要点 (1946年5月8日) .....	(767)
198. 中共中央关于在土地改革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给晋察冀中央局冀热辽分局的指示 (1946年6月20日) .....	(768)
199. 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关于传达与执行中央《五四指示》的决定 (1946年8月24日) .....	(769)
200. 晋察冀边区的水利建设 (1946年8月1日) .....	(775)
201. 冀东区的治水工作 (晋察冀边委会农林处) (1946年9月) .....	(778)
202. 晋察冀边委会农林处关于生产领导经验的介绍 (1946年9月) .....	(781)
203. 冀东区1947年大生产运动的具体计划 (张明远) (1946年12月26日) .....	(785)
204. 冀晋区1946年大生产运动简要总结 (杨耕田) (1946年12月31日) .....	(788)
205. 察哈尔省1947年生产会议结论 (张苏) (1947年1月1日) .....	(791)
206. 中共冀中区党委关于开展轰轰烈烈空前大规模生产运动 (1947年1月18日) .....	(794)
207. 晋察冀边区关于开展1947年大生产运动的指示 (1947年1月21日) .....	(798)
208. 中共冀热辽区党委生产会议结论 (1947年1月25日) .....	(800)
209. 察哈尔省政府关于春耕早播阶段生产工作的指示 (1947年2月14日) .....	(803)
210. 中共冀中区党委执行中央“五四指示”的基本总结 (节录) (1947年4月1日) .....	(806)
211. 察哈尔省生委会、武委会、省政府、省联会联合提出关于劳武结合与战争生产结合的意见 (1947年4月29日) .....	(823)
212. 冀晋区农业技术会议结论冀晋区生产委员会 (1947年8月5日) .....	(825)
213. 董必武在全国土地会议上关于土地改革后农村生产问题的报告 (1947年8月27日) .....	(827)
214. 中共中央关于彻底平分土地问题给中央工委的复示 (1947年9月6日) .....	(836)
215. 中共中央关于公布中国土地法大纲的决议 (1947年10月10日) .....	(836)
附：中国土地法大纲 (1947年9月13日) .....	(837)
216. 晋察冀边区农林处关于试验推广工作检讨与今后方针 (1948年3月30日) .....	(839)

217. 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关于土地改革后农村发展生产的指示（1948年5月6日） ..... (813)

### 晋冀鲁豫边区

218. 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关于“耕三余一”的指示（1945年11月22日） ..... (845)  
219. 减租与生产《解放日报》社论（1945年11月26日） ..... (846)  
220.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关于加紧生产工作的指示（1946年1月13日） ..... (848)  
221. 在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生产会议上的发言（戎伍胜）（1946年2月9日） ..... (850)  
222. 太行行署关于造林植树的命令（1946年2月18日） ..... (854)  
223. 太岳行署关于春耕工作的指示（1946年2月21日） ..... (855)  
224. 减租减息是一切工作的基础《解放日报》社论（1946年3月26日） ..... (859)  
225. 中共冀南区党委关于贯彻翻身检查抓紧春耕不误农时的指示（1946年4月16日） ..... (861)  
226. 薄一波同志传达中央《五四指示》（1946年5月27日） ..... (862)  
227. 太行行署对老区、新区、边沿区当前生产运动的检查和意见（1946年6月23日） ..... (866)  
228.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关于机关部队生产土地归农的指示（1946年8月22日） ..... (870)  
229.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为贯彻中央《五四指示》实现耕者有其田的指示（1946年9月20日） ..... (871)  
230. 赖若愚在太行区二届群英会上的总结讲话（节录）（1946年12月21日） ..... (875)  
231. 太行老区的农副业生产情况（节录）（1947年1月） ..... (880)  
232. 薄一波同志号召全边区军民开展生产节约运动（1947年2月3日） ..... (904)  
233. 中共太岳区党委关于开展今年大规模生产运动的指示（1947年2月13日） ..... (905)  
234. 介绍“晋冀鲁豫土地改革经验”（刘少奇）（1947年5月1日） ..... (909)  
235. 中共冀鲁豫区党委关于生产节约防旱备荒的指示（1947年5月26日） ..... (913)  
236. 晋冀鲁豫边区土地改革运动的基本总结（1947年6月） ..... (914)  
237. 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及军区为保卫秋收大量种麦发布联合指示（1947年9月1日） ..... (921)  
238. 晋冀鲁豫边区政府施行土地法补充办法（1948年1月） ..... (922)  
239.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关于土地改革整党与民主运动的指示（1948年2月1日） ..... (924)  
240. 太行行署春季生产工作指示（1948年3月11日） ..... (926)  
241. 太行行署李主任在太行区农林工作会议上的总结（1948年3月） ..... (929)  
242. 中共晋冀鲁豫中央局对太岳区党委所询各问题的指示（1948年4月21日） ..... (937)